

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 和諧--活力--智慧--創新

教育部辦理「第0063期110年閩南語拼音研習班（二）」及「第0513期110年客家語拼音基礎暨教學研習班（二）」一案

教務處(教學&設備)

發表人：

張貼在：2021/9/7 11:37:53

說明：

- 一、 依據教育部110年8月25日臺教社（四）字第1100115001號函辦理。
- 二、 為落實本土語言教學工作，提升全國教師閩南語、客家語拼音教學專業知能，並鼓勵全民參與本土語言學習，教育部爰辦理本研習活動。
- 三、 本案本局同意核予公（差）假登記。請貴校鼓勵對閩南語、客家語拼音學習或教學有興趣的教師、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支援教師），以及其他有意學習本土語言相關知識者踴躍參加。
- 四、 旨揭研習班地點、時間等相關事宜如下：
 - （一） 研習時間：
 - 1、 閩南語拼音：110年9月22日（星期三）至同年月24日（星期五）。
 - 2、 客家語拼音：110年10月6日（星期三）至同年月8日（星期五）。
 - （二） 研習地點：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2號）。
 - （三） 研習人數：35人。
 - （四） 研習時數：21小時。
- 五、 報名期間、方式等相關事項說明如下：
 - （一） 報名期間：
 - 1、 閩南語研習：110年9月2日（星期四）上午9時起至同年月3日（星期五）下午5時止，額滿截止。
 - 2、 客家語研習：110年9月10日（星期五）上午9時起至同年月11日（星期六）下午5時止，額滿截止。
 - （二） 報名方式：請至國家教育研究院網站線上報名，網址
[Ghttps://workshop.naer.edu.tw/NAWeb/Services/wFrmRecent.aspx](https://workshop.naer.edu.tw/NAWeb/Services/wFrmRecent.aspx)
 - （三） 錄取對象：以未曾參與過國家教育研究院109年至110年辦理之拼音課程者優先，餘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如超過班級人數上限，將依順序列為候補。已錄取者若臨時有事無法出席，請務必於開課前以E-mail或電話告知國家教育研究院承辦人（聯絡電話詳課程表），以利依序遞補參訓，避免資源浪費。
 - （四） 經審查通過錄取者始得參加本研習，國家教育研究院將E-mail寄發通知信，或可自行於報名系統查詢。
- 六、 因「COVID-19」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具有高度傳播風險，相關防疫措施規定，應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指引及國教院因應指揮中心之防疫指引配合辦理。
- 七、 檢附旨案研習需知及課程表各1份。